揭阳市榕城区示范道路市政设施改造项目（一期）监理项目选取需求书

公开选取项目名称：揭阳市榕城区示范道路市政设施改造项目（一期）监理服务

采购单位：揭阳市榕城区市政工程维修管理中心

日　　期：　　2024 年 7 月 15 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揭阳市榕城区示范道路市政设施改造项目（一期）监理服务。

项目地点：揭阳市榕城区。

项目规模范围：本项目共有2条道路，分别为晓翠路和揭阳大道。晓翠路道路长度2.6km，道路宽度40m、揭阳大道道路长度13.6km，道路宽度60m。其中:晓翠路改造范围共5处，分别为晓翠路-建阳路交叉口、晓翠路新河路段、晓翠路-新阳东路交叉口、晓翠路-法治路交叉口、晓翠路-环市北路交叉口。揭阳大道改造范围共6处，分别为揭阳大道-环市北路交叉口、揭阳大道-新阳东路交叉口、揭阳大道新增掉头位(兴社路-国源路间)、揭阳大道-临江北路交叉口、揭阳大道-进贤门大道交叉口、揭阳大道-环市南路交叉口。

二、预算费用

根据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（发改价格[2007]670号）的规定进行计费，按榕城区财政局的审核意见书，监理服务费包干价794262元。

三、服务资质要求

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
2.资质要求说明：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乙级（及以上）监理资质，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监理

单位。

四、服务内容

1.完成本项目的施工阶段、竣工阶段、工程交付阶段等进行全过程监理等工作内容，具体服务内容以选取人实际委托为准。

2.完成对《揭阳市榕城区示范道路市政设施改造项目（一期）》的施工阶段监理的内容：造价控制、质量控制、进度控制、安全控制、合同管理、信息管理、综合组织协调。

五、服务要求

1.中选监理单位所派人员必须熟悉专业性监理，具备交付本项目的监理管理能力；如中选监理单位所派人员的业务能力、工作态度不能满足要求，选取人有权要求监理单位更换人员。

2.中选监理单位需派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施工旁站、开展质量抽检、及时与参建单位做好日常工作对接。

六、时限要求

确定中选企业后，15个工作日内到我管理中心签订合同，签订监理服务合同后随即派驻人员开展相关监理工作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待中选机构出具支付申请，经审核认定后，根据工程监理合同相关约定支付监理费用。

揭阳市榕城区市政工程维修管理中心

2021年7月15日